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不派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
-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6,089,834.69 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93,960,179.68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

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 50,730,49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292,198.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1.12%。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 50,730,495 股，合计转增 24,350,63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5,081,133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6,089,834.69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93,960,179.68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20,292,198.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具体原因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1.2 新型计算机及信息终端设备制造”行业。公司深耕工业级市场 20 余年，是国内

较早从事工业互联网通信产品的公司之一。工业互联网通信行业属于技术与人才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工业互联网通信产品在各行业的信息化系统起关键作用，进入各行业形成应用存在一定门槛。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面向工业经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基础设施需求，公司始终秉持研发驱动的发展理念，致力于工业互联网通信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较为齐全的产品体系，主打产品包括工业以太网交换机、嵌入式工业以太网模块、设备联网产品、工业无线产品等。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研发为依托，深度融入国家科技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将创新精神贯彻落实到技术产品、行业整体解决方案的全生命周期。公司积极把握工业互联网板块及其下游应用的子行业发展动向，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在综合管廊、钢铁冶金、智慧城市、数字化智慧电网及新能源、智慧灯杆、石油石化、智能制造、煤矿行业、轨道交通、储能系统、智能网联等行业打造整体的工业互联网通信解决方案。2022年，公司共投入研发费用57,669,665.83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约17.18%。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5,688,473.71元，同比增长32.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089,834.69元，同比增长59.03%。综合考虑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力度、研发配套设施建设以及技术人员储备等方面的资金投入。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鉴于目前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结合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为推动公司各项战略规划落地，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需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以满足研发投入、技术储备、市场开拓需要，保障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提出此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既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又兼顾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求。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累积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用于研发投入、生产经营发展、团队扩充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有利于维护股东长远利益。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进行回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以 2022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关于现金分红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盈利水平及发展阶段等因素，亦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兼顾了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股东投资回报等情况，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财务状况、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